

中華民國印尼歸僑協會 函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5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印僑協良字第 115052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印尼僑生急難救助金實施計畫」及相關申請資料，惠請貴部協助函轉全國各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僑生輔導相關單位，並協助轉知印尼僑生善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配合政府照顧僑生在臺就學生活政策，並強化對印尼僑生之支持系統，本會設立「印尼僑生急難救助金」，提供在學期間遭遇重大傷病、意外事故或家庭變故致生活困難之印尼僑生必要之緊急協助。

二、近年來來臺就學之印尼僑生人數逐年增加，相關急難求助案件亦隨之提升。本會持續接獲學生或學校反映，顯示該項協助資源具實際需求與急迫性。

三、本計畫補助項目包含緊急生活扶助、醫療補助及喪葬補助，採專案審查機制辦理，並由本會專款專用，以確保資源妥善運用。

四、為使有需要之學生能即時獲得相關資源，並減輕學校第一線輔導單位之負擔，敬請貴部協助函轉全國各高中職學校及大專校院僑生輔導單位，並請各校協助公告或轉知印尼僑生，以利適時提出申請。

五、本案係民間團體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之公益措施，無涉商業行為，敬請惠予支持與協助轉發。

六、隨函檢附：

- (一) 印尼僑生急難救助金實施要點一份
- (二) 急難救助金申請表一份
- (三)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- (四) 計畫簡要說明一份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會理監事會

中華民國印尼歸僑協會

理事長 **陳良光**